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统计报送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 “两新”党建工作基本情况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、城管、市政、园林、环卫、水务主管部门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：

为摸清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“两新”党建工作底数，根据省委“两新”工委统一部署和“谁主管谁负责、管业务管党建相统一”原则，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统计本地本部门业务相关的民营建筑业企业、民营房地产企业、民营物业服务企业和行业协会(学会)等“两新”党组织建设基本数据，并报送开展“两新”党建工作的主要做法成效、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。相关统计表格和党建工作开展情况，请于7月24日前以政务邮件形式，报我厅直属机关党委。感谢支持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营企业 and 行业协(学)会党组织建设情况统计表
2. 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营企业 and 行业协(学)会党组织建设情况汇总表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20年7月1日

(联系人: 韦怡林, 电话: 83133525, 邮箱: zjt-huxianda@gd.gov.cn)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民营企业和行业协(学)会 党组织建设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

所属行业	序号	民营企业或协(学)会名称	注册地址	企业类型或协会评级	法定代表人	职工队伍情况(从业人数、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人数)	党员人数	是否成立党组织	党组织名称	成立时间	党组织书记(姓名、企业中职务、联系电话)	归属上级党组织名称	党建指导员(注明姓名、联系电话)	如未成立党组织,党员纳入何党组织管理(注明党组织名称)	备注
建筑业	1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2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
房地产业	1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2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
物业服务企业	1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2	xxx 公司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
协会	1	xxx 协会													
	2	xxx 协会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
说明	1. 企业类型(可多选): 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; 全省民营企业百强; 本地龙头企业; 上市公司;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。 2. 协会评级: 各地市民政部门评定的社会组织 1-5A 级。 3. “党建指导员”指由上级选派到企业指导党建工作的专职或兼职人员。														

附件 2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民营企业 and 行业协(学)会 党组织建设情况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

类 型	总 数	已单独建立党组织的企业或协会总数	已建立联合党支部的企业或协会总数	未单独建或联合建党组织，党员由区域性党组织直接管理的企业或协会总数	党员总数	已派党建指导员的企业或协会总数	法定代表人兼任党组织书记的企业或协会总数
民营建筑业企业							
民营房地产企业							
民营物业服务企业							
行业协（学）会							